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西側

承辦人：蔡依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99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J65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20400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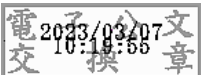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22515547_112D2097812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112年度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新北宜蘭分區說明會暨教師增能研習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2年3月2日屏大人文字第11232001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於112年3月11日(星期六)、112年4月15日(星期六)、112年4月22日(星期六)、112年5月6日(星期六)8時30分至16時20分，假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小(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36號)辦理。
- 三、研習課程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研習代碼為：研習代碼(3748636(3/11)、(3748660(4/15)、(3748675、(4/22)、(3748686(5/6))。
- 四、本局同意參與教師公假登記，遇假日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- 五、檢附研習課程表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